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9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20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贺增林先生召集，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西安长城数字软件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西安长城数字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数字”）向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含）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授权公司或长城数字经营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件的签署。

公司通过为长城数字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长城数字的融资能力，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长城数字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长城数字其他股东将在各银行具体授信金额批复后，按照持股

比例对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该笔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